

2024 年度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天津市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93 号），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天津市体育事业转移支付一般补助资金 5246 万元，我市根据分解下达的支出方向，制定了区域绩效目标，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不断完善更高水平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形成供给丰富、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深入推广群众性赛事活动，创新挖掘符合群众需求的健身项目，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给，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求。加强指导员队伍建设和培养，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指导服务，不断提升科学健身水平。广泛开展青少年竞赛活动，培养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促进青少年运动技能水平提高，培养体育健身习惯。具体由群众体育和青少年体育工作两部分组成，其中，支持场地设施数量 235 个；支持赛事活动数量 349 场次；参加赛事活动 645896 人次；人才培养培训数量 150 人；资助后备力量培养单位数量 8 个；场地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赛

事和活动任务完成及时率 94%；对群众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9.3 分；对青少年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9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94%。

（二）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财政部体育总局关于印发<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69 号）规定的支出范围，经我市体育局研究，并经财政部门同意，对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天津市体育事业转移支付一般补助资金进行了分配和批复，《天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津财教指〔2024〕65 号）。具体资金安排、分解下达和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群体项目 4225 万元。资金使用单位为 16 个行政区及天津市体育局部分所属事业单位，主要用于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1209 万元，人才培养 218 万元，常态化国民体质监测 50 万元，改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 2348 万元，全民健身组织建设 400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不断完善更高水平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形成供给丰富、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深入推广群众性赛事活动，创新挖掘符合群众需求的健身项目，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

给，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求。加强指导员队伍建设和培养，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指导服务，不断提升科学健身水平。

数量指标：支持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数量 ≥ 235 个、支持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数量 ≥ 308 场次、支持开展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验活动数量 ≥ 16 个、支持开展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数量 ≥ 16 场次、参加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 53496 人次、参加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验活动 ≥ 10000 人次、参加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 ≥ 1600 人次、培训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 ≥ 150 人、支持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数量 ≥ 2 个。

质量指标：场地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率=100%、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任务完成率 $\geq 98\%$ 、赛事和活动任务完成率 $\geq 98\%$ 、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按时完工率=100%、赛事和活动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8\%$ 。

社会效益指标：对群众体育可持续发展影响程度 ≥ 9.3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3\%$ 。

2.青少项目 1021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 200 万元，支持青训中心建设 100 万元，承办 U 系列赛事活动 150 万元，“奔跑吧·少年”主题健身活动 165 万元，重点项目布局 200 万元，支持基层体校建设 100 万元、青少年赛事活动 15 万元、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 91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广泛开展青少年竞赛活动，培养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促进青少年运动技能水平提高，培养体育健身习惯。

数量指标：支持青少年赛事数量 ≥ 6 次、支持青少年运动技能普及活动数量 ≥ 3 个、参加青少年赛事人次 ≥ 800 人次、参加青少年运动技能普及活动人次 ≥ 580000 人次、资助后备力量培养单位数量 ≥ 8 个、购置青少年体操项目运动器材数量 ≥ 66 件。

质量指标：青训中心建设完成率=100%、赛事和活动任务完成率 $\geq 90\%$ 、体育器材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赛事和活动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0\%$ 、器材购置按时完工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对青少年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 9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二、综合评价结论

经市体育局对本级和所属事业单位、各区体育行政部门2024年度中央体彩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进行汇总和审核，区域整体绩效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自评分数91.72分，绩效自评等级为好。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 年度下达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一般补助预算资金 5246 万元，当年预算实际支出 2527.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48.17%。其中，群体项目当年预算数 4225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数 1896.55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 44.89%；青少项目当年预算数 1021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数 630.6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 61.76%。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分配科学性情况。依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93 号），我市严格按照《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0〕69 号）规定的支出范围和相关标准分配资金，结合我市体育部门的职责和工作任务，主要用于支持我市群众体育和青少年项目，分配资金较科学合理。

2.下达及时性情况。天津市体育局经与市财政局沟通，确定了分配方案，天津市财政局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和 2024 年 8 月 9 日分别下发了《天津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津财教指〔2023〕90 号）和《天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的的通知》（津财教指〔2024〕65 号）等文件，2024 年度中

央体彩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全部按时批复下达到相关使用单位和相关区财政局。

3.拨付合规性情况。我市各资金使用单位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使用资金账户等问题。

4.使用规范性情况。各资金使用单位严格按照《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0〕69号）、《天津市青少年体育专项经费管理使用办法》、《天津市体育局体育竞赛经费开支标准办法》等有关规定，合理安排和使用资金，保证专款专用，各项开支标准和会计核算符合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

5.执行准确性情况。2024年我市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资金总体执行率47.51%，偏离预算安排金额较多。主要原因：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实施周期长，部分行政区按照工程执行进度拨付资金等原因，导致执行进度偏慢。下一步，我们将督促各区和相关项目实施单位加快资金拨付和项目执行，确保完成项目既定绩效目标任务。

6.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我市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按照市财政局的统一部署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7.支出责任履行情况。我市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

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建成 456 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不断完善更高水平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形成供给丰富、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深入推广群众性赛事活动，创新挖掘符合群众需求的健身项目，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给，支持 1732 次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求。开展国家锻炼标准 17 场，参与人数达 10000 多人，支持开展志愿服务 90 场，加强指导员队伍建设和培养，培训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53 人次，支持 9 个区开展“万村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 35 个村、参与人数达 1200 多人。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指导服务，不断提升科学健身水平。支持 1 个国家重点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和 2 个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有力的促进了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的建设。支持 2 个青训中心建设，有力推进的区域青少年体育活动开展。青少年 U 系列赛事和“奔跑吧·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在全市广泛开展，参与人数达 58 万余人，培养了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促进了青少年运动技能水平提高。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支持场地设施数量 235 个，实际完成 456

个；支持赛事活动数量 349 场次，参照总局“全国群众体育赛事活动信息平台”统计数据填报，实际完成 1063 场次；参加赛事活动 645896 人次，参照总局“全国群众体育赛事活动信息平台”统计数据填报，实际完成 1012489 人次；人才培养培训数量 150 人，实际完成 153 人；资助后备力量培养单位数量 8 个，实际完成 8 个。

2.质量指标。场地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已竣工的场地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3.时效指标。赛事和活动任务完成及时率 94%，实际完成 97.5%。

4.社会效益指标。对群众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9.3 分。实际完成值 9.3 分；对青少年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9 分，实际完成值 9 分。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94%，实际完成值 94.5%。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支持场地设施数量 235 个，实际完成 456 个。在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中，国球两进项目是按照实际乒乓球桌的台数统计，实际建成 200 处（400 个乒乓球台）。目前，未完成建设的 2 个小型体育公园已完成招标工作，2 个非标足球场和 8 个群众滑冰场，将在 2025 年完成建设任务。

2.支持赛事活动数量 349 场，实际完成 1063 场次；参加赛事活动 645896 人次，实际完成 1012489 人次。主要原因是参照总局“全国群众体育赛事活动信息平台”统计数据，填报群众体育赛事活动数量和参赛人数比绩效目标设定增加较多。下一步，我们将参照总局平台，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总体来看，2024 年度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重点项目从项目评审、绩效目标设定、项目申报、分解下达、经费拨付、资金管理等方面均达到了预期目标。下一步，将根据天津市财政局的统一部署，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集中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2023 年度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使用和绩效自评结果按时报送总局和财政部，并同步报送财政部天津监管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天津市体育局官网进行了公开，公开地址：https://ty.tj.gov.cn/zwgk_51582/zwxxgk/fdزدgknr/czgk/202406/t20240628_6664292.html。

六、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体经字〔2025〕67 号）、《财政部关

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5〕1 号）和《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津财绩效〔2025〕4 号）要求，天津市体育局于下发了《天津市体育局关于转发<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相关业务处室专人负责、分别部署、分别汇总，在 16 个行政区体育部门和我市体育局部分直属单位的积极配合下，按时完成了此项工作。

通过绩效自评，市区两级体育部门和财政部门通力配合，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部门一般性项目预算资金管理情况，逐一分析每个项目资金支出、使用效益和工作进度情况，进一步明确预算支出责任和下一步整改措施，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